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地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三十一號

電話：(〇三七) 五八五五八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8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1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3		四~十八
(五) 關係人交易	-		-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3		十九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25		二一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訊	25		二二
(十一) 其 他	23~24		二十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25		二三
(十三)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6		二四
(十四)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26~32		二五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會計師 林 政 治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91,354	34	\$ 125,860	42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035	2	\$ 3,428	1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二、三及五)	25,577	9	29,485	10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一)	5,070	2	5,874	2
1178	其他應收款	9,456	3	2,11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105	4	9,302	3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六)	10,304	4	10,666	3		其他負債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2,427	5	3,956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二)	-	-	24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9,118	55	172,082	57	2820	存入保證金	107	-	107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七)	-	-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7	-	347	-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八)					2XXX	負債合計	10,212	4	9,649	3
	成 本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三及十四)				
1521	房屋及建築	157,378	58	157,378	52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70,000 仟股；發行—48,292 仟股	482,919	179	482,919	160
1531	機器設備	16,601	6	16,601	6	3213	資本公積—債券轉換溢價	-	-	18	-
1545	研發設備	36,807	14	35,666	12	3271	—員工認股權	-	-	189	-
1681	其他設備	12,890	5	12,776	4	3281	—債券應付利息補償金	-	-	969	-
15X1	合 計	223,676	83	222,421	74	3350	累積虧損	(224,124)	(83)	(192,022)	(63)
15X9	累計折舊	(126,798)	(47)	(118,387)	(39)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58,795	96	292,073	97
1599	累計減損	(1,938)	(1)	(1,938)	(1)						
1670	預付設備款	243	-	243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5,183	35	102,339	34						
17XX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二及九)	6,810	3	6,739	2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附註二及八)	14,101	5	15,410	5						
1820	存出保證金	654	-	930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附註二及十)	408	-	902	-						
1840	長期應收款—淨額 (附註二及五)	883	1	1,470	1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1,850	1	1,850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7,896	7	20,562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269,007	100	\$ 301,72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9,007	100	\$ 301,72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文通

經理人：王獻煌

會計主管：李義祥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 24,634		\$ 27,440	
4600	412		2,200	
4170	<u>2,350</u>		<u>34</u>	
4100	22,696	100	29,606	100
5110	<u>10,551</u>	<u>47</u>	<u>9,988</u>	<u>34</u>
5910	<u>12,145</u>	<u>53</u>	<u>19,618</u>	<u>66</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			
6100	9,941	44	7,960	27
6200	14,838	65	16,603	56
6300	<u>15,706</u>	<u>69</u>	<u>19,717</u>	<u>66</u>
6000	<u>40,485</u>	<u>178</u>	<u>44,280</u>	<u>149</u>
6900	<u>(28,340)</u>	<u>(125)</u>	<u>(24,662)</u>	<u>(8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480	4,519	20	-	-
7110	1,301	6	1,431	5
7160	-	-	2,381	8
7480	<u>2</u>	<u>-</u>	<u>10</u>	<u>-</u>
7100	<u>5,822</u>	<u>26</u>	<u>3,822</u>	<u>1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u>313</u>	<u>2</u>	<u>-</u>	<u>-</u>
7500	<u>313</u>	<u>2</u>	<u>-</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損	(\$ 22,831)	(101)	(\$ 20,840)	(70)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五)	-	-	-	-
9600 純 損	<u>(\$ 22,831)</u>	<u>(101)</u>	<u>(\$ 20,840)</u>	<u>(70)</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純損 (附註十七)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	<u>(\$ 0.47)</u>	<u>(\$ 0.47)</u>	<u>(\$ 0.43)</u>	<u>(\$ 0.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文通

經理人：王獻煌

會計主管：李義祥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損	(\$ 22,831)	(\$ 20,840)
折舊及攤銷	7,912	8,200
迴轉退休金費用	-	(13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4,299)	(6,187)
應收租賃款	224	318
其他應收款	(6,967)	639
存貨	1,718	6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568)	37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55	1,20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220)	(6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076)</u>	<u>(16,41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141)	(249)
無形資產增加	(454)	(17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76	(92)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6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319)</u>	<u>1,13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u>	<u>(88)</u>
現金淨減少數	(33,395)	(15,369)
期初現金餘額	<u>124,749</u>	<u>141,229</u>
期末現金餘額	<u>\$ 91,354</u>	<u>\$ 125,86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u>	<u>\$ -</u>
支付所得稅	<u>\$ -</u>	<u>\$ 1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文通

經理人：王獻煌

會計主管：李義祥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物晶片、快速核酸雜交裝置、核酸萃取套組及聚合酶連鎖反應套組之研究、開發、製造與銷售及商品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三年四月九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皆為 3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兌換或結清時產生之匯率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主要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

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及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十至四十年；機器設備，二至七年；研發設備，三至七年；其他設備，三至七年；閒置資產，十至四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九) 無形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無形資產主要係專利權、專門技術認證及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專利權及專門技術認證依其估計經濟年限，以直線法按十三至十八

年及十五年攤銷；發展中之無形資產不為攤銷，而係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於達可使用狀態時停止資本化，並開始攤銷。

(十) 遞延費用

係支付專利授權金及專門技術之成本等，依直線法按五至十年及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一)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期或無效者，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本公司勞務收入原則上係於(一)取得說服力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勞務已提供；(三)價款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

銷售型租賃於租賃開始日作相關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記錄，以現金銷貨價格減去未保證殘值之現值作為銷貨收入，租賃資產之成本減去未保證殘值之現值作為銷貨成本，現金銷貨價格與應收租賃款之差額即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每期所收取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收入。應收租賃款並依其收現期間之長短分為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其金額包括租賃資產之售價及未實現之利息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六) 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取得與所得有關之政府補助，其已實現者列為補助款收入；尚未實現，列為遞延收入，依相對事項分期認列為補助款收入。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

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定期存款	\$ 85,850	\$120,8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7,173	5,697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u>181</u>	<u>1,163</u>
	93,204	127,710
質押定期存款	(<u>1,850</u>)	(<u>1,850</u>)
	<u>\$ 91,354</u>	<u>\$125,860</u>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 8,085	\$ 5,290
應收帳款	<u>30,113</u>	<u>41,433</u>
	38,198	46,723
備抵呆帳	(<u>17,098</u>)	(<u>20,600</u>)
	21,100	26,123
應收租賃款－淨額	<u>4,477</u>	<u>3,362</u>
	<u>\$ 25,577</u>	<u>\$ 29,485</u>
應收租賃款總額－其中一〇一 年 473 仟元及一〇〇年 662 仟 元已取具未到期票據	\$ 6,572	\$ 5,950
未實現利息收入	(<u>1,212</u>)	(<u>1,283</u>)
	5,360	4,667
列為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u>883</u>)	(<u>1,305</u>)
列為流動資產	<u>\$ 4,477</u>	<u>\$ 3,362</u>

六、存貨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商 品	\$ 903	\$ 46
製 成 品	3,021	3,801
在 製 品	5,014	5,432
原 物 料	<u>1,366</u>	<u>1,387</u>
	<u>\$ 10,304</u>	<u>\$ 10,66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損失皆為 5,763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551 仟元及 9,988 仟元。一〇一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106 仟元。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178 仟元及存貨盤虧 123 仟元。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達灣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原始投資成本為 16,000 仟元，本公司持有其股權 500 仟股，持有比例為 2.94%，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八、固定資產－淨額

	一〇一年前					三季合計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成本						
期初餘額	\$ 157,378	\$ 16,601	\$ 35,666	\$ 12,890	\$ 243	\$ 222,778
本期增加	-	-	1,141	-	-	1,141
期末餘額	157,378	16,601	36,807	12,890	243	223,91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59,478	13,671	34,731	12,586	-	120,466
本期增加	5,276	737	257	62	-	6,332
期末餘額	64,754	14,408	34,988	12,648	-	126,798
累計減損						
期初及期末餘額	1,810	128	-	-	-	1,938
期末淨額	\$ 90,814	\$ 2,065	\$ 1,819	\$ 242	\$ 243	\$ 95,183

	一〇〇年前					三季合計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成本						
期初餘額	\$ 157,378	\$ 16,468	\$ 35,455	\$ 12,776	\$ 338	\$ 222,415
本期增加	-	133	211	-	(95)	249
期末餘額	157,378	16,601	35,666	12,776	243	222,664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52,506	12,472	34,308	12,522	-	111,808
本期增加	5,303	953	274	49	-	6,579
期末餘額	57,809	13,425	34,582	12,571	-	118,387
累計減損						
期初及期末餘額	1,810	128	-	-	-	1,938
期末淨額	\$ 97,759	\$ 3,048	\$ 1,084	\$ 205	\$ 243	\$ 102,339

本公司部分閒置未使用之辦公室轉列閒置資產，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底淨額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房屋及建築	\$ 25,451	\$ 25,451
累計折舊	(10,988)	(9,679)
累計減損	(362)	(362)
閒置資產—淨額	<u>\$ 14,101</u>	<u>\$ 15,410</u>

九、無形資產—淨額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專門技術認證	\$ 4,686	\$ 4,720
專利權	<u>2,124</u>	<u>2,019</u>
	<u>\$ 6,810</u>	<u>\$ 6,739</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無形資產，主要為本公司之產品「肺結核晶片套組」及「食品檢驗晶片套組」所發生之發展階段支出，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之規定予以資本化。

十、遞延費用—淨額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專利授權金	\$ 15,640	\$ 16,128
專門技術	<u>-</u>	<u>6</u>
	15,640	16,134
累計減損	(15,232)	(15,232)
	<u>\$ 408</u>	<u>\$ 902</u>

十一、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付薪資	\$ 1,677	\$ 1,838
應付獎金	1,149	1,143
應付勞務費	546	651
預收貨款	278	379
應付租金	-	744
其他	<u>1,420</u>	<u>1,119</u>
	<u>\$ 5,070</u>	<u>\$ 5,874</u>

十二、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04 仟元及 79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利益分別為 61 仟元及 0 元。

十三、股東權益

私募現金增資

本公司九十四年九月八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並通過在 200,000 仟元額度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五年五月及十二月分別發行 6,000 仟股及 7,000 仟股，合計發行私募股份計 13,000 仟股，因折價發行，其面額與發行價格間之差額分別沖減資本公積 4,655 仟元及增列累積虧損 25,345 仟元。

上述私募之有價證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並於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櫃買賣；此外，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底止，上述私募之有價證券皆尚未補辦公開發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七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1,176 仟元及 1,000 仟元彌補累積虧損。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
- (三) 視營運需要酌提之特別盈餘公積。
- (四)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正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政策主要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原則上擬發放之股利大部分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剩餘之擬發放數則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配予股東，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高於擬發放股利數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

因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均為累積虧損，故無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八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該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認股權憑證行使價格係取發行認股權憑證當日本公司普通股票收盤價格，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憑證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九 十 六 年 計 畫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股)
期初流通在外	2,434	\$ 60.5
本期註銷	(160)	60.5
期末流通在外	<u>2,274</u>	60.5
期末可行使	<u>2,274</u>	60.5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 十 六 年 計 畫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股)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60.5
本期註銷	(566)	60.5
期末流通在外	<u>2,434</u>	60.5
期末可行使	<u>1,825</u>	60.5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價格遇有現金增資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追溯調整。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元/股)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元/股)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 60.5	1.01	\$ 60.5	2.01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皆採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之每股市價，故無認列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用以估計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所作之假設資訊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98%~2.50%
	預期存續期間(年)	4.375~6
	預期價格波動率	3.66%~76.36%
	股 利 率	-
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預期每單位公平價值	\$0~\$36,200
純 損	報表認列之純損	(<u>\$ 20,840</u>)
	擬制純損	(<u>\$ 25,932</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損	(<u>\$ 0.43</u>)
	擬制每股純損	(<u>\$ 0.54</u>)

本公司採用公平價值法擬制之酬勞成本於一〇〇年底屆滿既得期間。

十五、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3,881)	(\$ 3,543)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u>304</u>	<u>80</u>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u>\$ 3,577</u>)	(<u>\$ 3,463</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 投資抵減	-	30
— 暫時性差異	772	(78)
— 虧損扣抵	(3,538)	(3,729)
— 備抵評價調整數	<u>2,766</u>	<u>3,777</u>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流動		
投資抵減	\$ 2,765	\$ 3,096
暫時性差異	<u>5,594</u>	<u>4,576</u>
	8,359	7,672
備抵評價	(<u>8,359</u>)	(<u>7,672</u>)
	<u>\$ -</u>	<u>\$ -</u>
非流動		
虧損扣抵	\$ 67,081	\$ 62,284
投資抵減	4,635	7,400
暫時性差異	<u>1,036</u>	<u>2,371</u>
	72,752	72,055
備抵評價	(<u>72,752</u>)	(<u>72,055</u>)
	<u>\$ -</u>	<u>\$ -</u>

(四)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 12,594	\$ 12,594	一〇二
		11,275	11,275	一〇三
		13,922	13,922	一〇四
		8,642	8,642	一〇五
		3,111	3,111	一〇六
		1,685	1,685	一〇七
		3,186	3,186	一〇八
		4,072	4,072	一〇九
		5,017	5,017	一一〇
		<u>3,577</u>	<u>3,577</u>	一一一
			<u>\$ 67,081</u>	<u>\$ 67,081</u>
促進產業升 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2,765	\$ 2,765	一〇一
		<u>4,635</u>	<u>4,635</u>	一〇二
		<u>\$ 7,400</u>	<u>\$ 7,400</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4</u>	<u>\$ 54</u>

因營運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六)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底止，本公司未有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七)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及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98	\$ 13,693	\$ 15,391	\$ 2,010	\$ 14,667	\$ 16,677
退休金	83	660	743	115	679	794
員工保險費	445	966	1,411	451	901	1,352
其他用人費用	134	514	648	124	511	635
	<u>\$ 2,360</u>	<u>\$ 15,833</u>	<u>\$ 18,193</u>	<u>\$ 2,700</u>	<u>\$ 16,758</u>	<u>\$ 19,458</u>
折舊費用	<u>\$ 1,730</u>	<u>\$ 5,516</u>	<u>\$ 7,246</u>	<u>\$ 2,001</u>	<u>\$ 5,464</u>	<u>\$ 7,465</u>
攤銷費用	<u>\$ -</u>	<u>\$ 666</u>	<u>\$ 666</u>	<u>\$ -</u>	<u>\$ 735</u>	<u>\$ 735</u>

十七、每股純損

計算每股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純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純 損	(\$ 22,831)	(\$ 22,831)			
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損	(\$ 22,831)	(\$ 22,831)	<u>48,292</u>	(\$0.47)	(\$0.47)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純 損	(\$ 20,840)	(\$ 20,840)			
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損	(\$ 20,840)	(\$ 20,840)	<u>48,292</u>	(\$0.43)	(\$0.43)

附註十四所述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係屬潛在普通股，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所規定之庫藏股票法測試，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亦無稀釋作用，故皆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皆未有依公平價值估計之金融商品。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不含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與應付票據及帳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應收租賃款，其係以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作為帳面價值，故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 金	\$ 91,354	\$ 125,86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 應收租賃款）	-	-	26,460	30,955
其他應收款	-	-	9,456	2,115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850	1,850	-	-
<u>負 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5,035	3,428

(四)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6,850 仟元及 120,85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6,173 仟元及 5,697 仟元。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301 仟元及 1,431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商品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十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經提供為政府補助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u>\$ 1,850</u>	<u>\$ 1,850</u>

二十、政府補助

- (一) 本公司向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申請業界開發產業技術「人類乳突瘤病毒分型檢測晶片試劑開發與臨床驗證計劃」案，計劃執行期間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核定補助金額 9,26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業已獲撥 3,473 仟元。
- (二) 本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申請「香蕉與馬鈴薯多重病毒基因晶片檢測之研發」案，計劃執行期間自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核定補助金額 3,26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業已獲撥 543 仟元。
- (三) 本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申請「生物晶片影像分析系統之研發」案，計劃執行期間自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止，核定補助金額 2,92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業已獲撥 503 仟元。

二一、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止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與某大學於九十八年三月十日簽訂「自雞骨提煉抗高血壓及抗氧化健康食品之技術」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依合約規定，本合約自簽署日起五年內有效，本公司應支付授權費，並按使用授權技術產品之後續銷售總額之一特定比例支付衍生利益金。
- (二) 本公司與某大學於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簽訂產品合作開發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合約自簽署日起九年內有效，本公司可依開發進度收取勞務收入。產品開發完成後，本公司擁有該項產品之獨家生產權，並須按後續銷售總額之一特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 (三) 本公司與中央研究院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日簽訂「以 DNA 微陣列檢測新城雞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依合約規定，本合約自簽署日起五年內有效，本公司應支付權利金，並按使用授權技術產品之後續銷售總額之一特定比例支付衍生利益金。
- (四) 本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豬及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核酸檢測方法」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依合約規定，本合約自簽署日起四年內有效，本公司應支付權利金，並按使用授權技術產品之後續銷售總額之一特定比例支付衍生利益金。
- (五) 本公司與某大學於九十九年六月一日簽訂「功能性益生菌開發及產業應用三年計劃—子計劃五—益生菌身份鑑定與生物晶片及定量技術之開發」授權合約書。依合約規定，本合約自簽署日起三年內有效，本公司應支付權利金，並按使用授權技術產品之後續銷售總額之一特定比例支付衍生利益金。
- (六) 本公司與某大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簽訂「子宮頸癌之人類乳突瘤病毒 E 蛋白檢測晶片研究開發」授權合約書。依合約規定，本合約自簽署日起三年內有效，本公司應支付權利金。

(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園區管理局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土地，期間為二十年，於一〇九年十二月到期。依租約規定，園區管理局得依約定調整租金。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一年第四季	\$ 2,520
一〇二年	10,080
一〇三年	10,080
一〇四年	10,080
一〇五年	10,080
一〇六年	10,080
一〇七年及以後年度	<u>30,240</u>
	<u>\$ 83,160</u>

二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92	29.295	\$ 1,192	30.48
歐 元	28	37.890	39	41.23
港 幣	1	3.779	2	3.913
人 民 幣	2,076	4.660	1,299	4.795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 淨 值	未 備 註
				股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達灣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	-	\$ -	註一

註一：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二：上述有價證券於一〇一年九月底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約定受限制使用者。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故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損益表；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

二五、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前三季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會計部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未委任會計師協助）	會計部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未委任會計師協助）	會計部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	依照專案規畫時程持續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之調整(未委任會計師協助)	會計部	已完成

(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流動資產					
現金	\$ 124,749	\$ -	\$ -	\$ 124,749	現金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676	-	(22,875)	16,80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備抵呆帳	(22,875)	-	22,875	-	-
應收租賃款—淨額	3,812	-	-	3,812	應收租賃款
其他應收款	2,489	-	-	2,489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2,022	-	-	12,022	存貨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4,859	2,034	-	6,893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5)
流動資產合計	164,732	2,034	-	166,766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100,374	-	15,015	115,3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無形資產—淨額	6,656	-	774	7,430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15,015	-	(15,015)	-	- (2)
存出保證金	930	-	-	930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淨額	774	-	(774)	-	-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1,772	-	-	1,772	長期應收款項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850	-	-	1,85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合計	20,341	-	(15,789)	4,552	
資產總計	\$ 292,103	\$ 2,034	\$ -	\$ 294,137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080	\$ -	\$ -	\$ 3,080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290	672	-	7,96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
流動負債合計	10,370	672	-	11,042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107	-	-	107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107	-	-	107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0,477	672	-	11,149	負債合計
股本	482,919	-	-	482,91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176	-	-	1,176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202,469)	1,362	-	(201,107)	累積虧損
股東權益合計	281,626	1,362	-	282,988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92,103	\$ 2,034	\$ -	\$ 294,137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認	會	計	原	則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流動資產											
現金	\$	91,354	\$	-	\$	-	\$	91,354	現金		
應收票據及帳款		38,198		-	(17,098)		21,1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備抵呆帳	(17,098)		-		17,098		-	-		
應收租賃款—淨額		4,477		-		-		4,477	應收租賃款		
其他應收款		9,456		-		-		9,456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0,304		-		-		10,304	存貨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2,427		1,982		-		14,409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5)	
流動資產合計		149,118		1,982		-		151,100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95,183		-		14,101		109,2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無形資產—淨額		6,810		-		408		7,218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14,101		-	(14,101)		-	-		(2)
存出保證金		654		-		-		654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淨額		408		-	(408)		-	-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883		-		-		883	長期應收款項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850		-		-		1,85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合計		17,896		-	(14,509)		3,387	-		
資產總計	\$	269,007	\$	1,982	\$	-	\$	270,989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035	\$	-	\$	-	\$	5,035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070		657		-		5,72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	
流動負債合計		10,105		657		-		10,762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107		-		-		107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107		-		-		107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0,212		657		-		10,869	負債合計		
股本		-		-		-		-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82,919		-		-		482,919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224,124)		1,325		-	(222,799)	累積虧損		
股東權益合計		258,795		1,325		-		260,120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9,007	\$	1,982	\$	-	\$	270,989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前三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認	會	計	原	則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營業收入淨額	\$	22,696	\$	-	\$	-	\$	22,696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0,551		-		-		10,551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2,145		-		-		12,14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9,941		-		-		9,941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4,838		37		-		14,875	管理費用	(4)、(5)	
研究發展費用		15,706		-		-		15,706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40,485		37		-		40,522			
營業淨損	(28,340)	(37)		-	(28,377)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政府補助收入		4,519		-		-		4,519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301		-		-		1,30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2		-		-		2	其他收入		
合計		5,822		-		-		5,82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兌換淨損		313		-		-		313	兌換淨損		
合計		313		-		-		313			
稅前淨損	(22,831)		-		-	(22,868)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		-		-		-	所得稅費用		
純損	(22,831)	(37)	\$	-	(22,868)	純損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因首次採用 IFRSs 未調整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故本公司保留盈餘增加數不擬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認定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置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置部分的帳面價值之處理並無明文規定。轉換為 IFRSs 後，若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置成本認列為資產，則不論被重置部分是否單獨提列折舊，均應除列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

(2) 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閒置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14,101 仟元及 15,015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57 仟元及 672 仟元；另一〇一年前三季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15 仟元。

(5)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預付退休金 1,982 仟元及 2,034 仟元；另一〇一年前三季退休金利益調整減少 52 仟元。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